

臺南市安順國小 112 學年校內直笛比賽-「愛笛盃」實施辦法

一、目的: 推展本校音樂教育, 讓喜愛吹奏直笛的學生, 能有一展長才的機會, 更增加學生舞台的表演經驗, 透過不同的表演方式, 提升美感教育的涵養與藝文素養的薰陶。

二、活動期程:

1、比賽時間:

6月24日(星期一)直笛重奏組比賽8時0分至8時40分。

6月25日(星期二)直笛獨奏組比賽8時0分至8時40分。

2、報名時間: 即日起至6月14日。

三、活動內容:

1、參賽方式: (1)重奏組: 同組參賽學生不限年級, 2至6人一組皆可(每個聲部各一人)。

(2)獨奏組: 一年級組、二年級組、三年級組、四年級組、五年級組。

2、賽程辦法: (1)重奏組每組2分鐘。

(2)獨奏組每人1分鐘(亦可有一名鋼琴或其他樂器伴奏)

(3)重奏、獨奏得以重複報名。

(4)獨奏、重奏以開始發音(含試音、調音及演出為計時起點, 停止演出時結束計時)時間截止前不按鈴警示。

(5)演奏無法流暢進行時, 評審有權隨時按鈴停止比賽。

3、比賽曲目自行準備, 且獨奏、重奏比賽皆可自行選擇背譜或看譜。

4、參賽者應於唱名時立即進入舞臺開始表演, 若唱名三次不到者, 以棄權論, 但如遇不可抗力之偶發情事時, 於該類組比賽結束前到達會場者, 得向學校申請安排於最後順序出場, 經評審同意後參與比賽。

5、參賽者出場順序, 由學校電腦亂數抽籤, 得以公告學校網頁出場順序。

6、地點: 本校新大樓四樓-展藝廳

7、比賽結果各組取前三名頒發獎狀

8、報名方式: 6月14日前繳交報名表至學務處楊主任或音樂老師

四、經費概算: 由家長會補助補助, 不足部分由學校相關經費支出。

五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後實施, 修正時亦同

臺南市安順國小 112 學年度 校內直笛比賽報名表

獨奏組

班級	年 班 號	姓名	
演奏 曲目		家長 簽名	

請於 6 月 14 日前交給音樂老師或學務處楊主任



臺南市安順國小 112 學年度 校內直笛比賽報名表

重奏組

班級	年 班 號	姓名	
組別 名稱	例如：小天使二重奏	同組學生姓名：	
演奏 曲目		家長 簽名	

請於 6 月 14 日前交給音樂老師或學務處楊主任

